

活成自己想要的光景

璩静斋

耳畔满是辨不清的市声，临窗流眇静坐，白云在青天上徜徉，日光在南风中流转，又是一个寻常得不能再寻常的下午，却是颇值得一记的，长篇小说《低落尘埃》终于圈上最后一个句点。只是写作的愉悦主要还是在写作的过程当中，拙著一俟写毕，并没有原先预想中的兴奋，倒是有一种下山见日落的感觉，等待当天的日历翻页之后，再生发翌晨看日出的兴头。

在尘世生活的圈子里蹦跶来蹦跶去，兜兜转转，蓦然回首，发现还是那个曾经的自己——虽然外在的皮囊经岁月风霜的严逼而变得憔悴不堪，但内在的灵魂依然没变，依然一如既往的卑微而又自立。没有高妙的理想，只想活成自己想要的那种光景。

多年前，读张爱玲早期散文《我的天才梦》，印象最深刻的是文末的那句“生命是一袭华美的袍，爬满了虱子”。这句富含人生意蕴的隽语出自十八岁的张爱玲之手，不得不叹服她少年老成，尚处青春年岁却有如此敏锐、深刻的生命体悟。她说的这句话俨然就是一种人生魔咒，对于生活在滚滚红尘中的凡夫俗子而言，又有谁能彻底逃脱这种魔咒呢？

两年前的某个初秋日，出去购物，经过小区花园，看到一个长相不俗、衣着端庄的年轻女子坐在长条椅上，手中把玩着手机，神情异常落寞。购物回来，见她仍旧坐在那里，神情又分明变得有些哀戚，她似乎在尝试着眼什么人说话，但她自己却又沉默不语。现在回想，她大概也是遭遇这种“魔咒”吧。不知道她现在怎么样了，从那之后，在小区里再也没有碰到过她。也许是心有所念，在写《低落尘埃》的过程中，每每写到女主人公魏静怡，脑海中就不经意地浮现那个女子的影像来。

人生不如意事十之八九，人活在世上，每天都有可能面临这样那样的烦恼，犹如被虱子咬噬一般令人心神不宁。若烦恼一时排解不了，一味纠结，只能使心情更糟糕。倒不妨调整心态，坦然面对。范曄在《后汉书·郭太传》中记载的那个孟敏就是如此。孟敏挑的甑（古时一种蒸食的瓦质炊具）不小心掉在地上（摔得粉碎），孟敏若无其事，看也不看就兀自离去。名士郭林宗见了有点不解，上前询问其原因。孟敏说，甑已经破了，看它又有什么用呢？郭林宗便觉得孟敏与众不同。

的确，换作一般人，面对破甑会有些懊丧，像孟敏这样“堕甑不顾”的人恐怕不多见。姑且不说别人，单说我自己，就很难做到。那次不小心打碎了一只青花瓷碗，这只碗自己平时吃饭专用，一转眼却碎成几片，心下有点不舍，将几个碎片拼接起来，搁在厨房的窗台上，过了很长时间才将它扔掉，扔之前，还特意留了一片。以前母亲在世，习惯于用碎碗片刮除丝瓜和葫芦的皮。目睹这个碎碗片，很自然地又念起母亲，心不免戚戚。强迫自己将思绪拉到人生规律上来，生老病死是人生的自然规律，母亲逃不脱，我最终也逃不脱。还是要往开处想，好好利用有限的余生，做点有意义的事。这样想想，才有所释然。

人到中年，阅世经历不可谓不丰富，也自有深切的感受：世俗生活的点点滴滴、来来去去的各种人事，莫不是以低落尘埃的姿态，最终遗落在岁月的风尘里，成为一种渐渐消失的记忆。而我还是希望能以有形的文字将它们留存起来，等到将来自己日薄西山时，坐在藤椅上，披着绚丽的晚霞，慢慢地将它们翻阅品味，那大概也称得上人生晚境中的胜景，自己也算不枉在尘世间走了一遭吧。



伊萨卡的冬天

俞胜

如果说秋天的伊萨卡是一幅色彩斑斓的油画，那么冬天的伊萨卡就好比一幅写意的水墨画。

天空多数时候是灰蒙蒙的，像着了淡墨。地上的林木都脱了秋装，一些树木的枝干遒劲，盘虬卧龙。“老松阅世藏云壑，乔木如今似画图。”坐在山间木屋的窗边，听风在窗外呼号，觉得喧嚣和烦躁都被这窗户的玻璃隔在另一个世界，心反而愈加宁静。

窗外的树木一棵棵比着谁更挺拔和俊逸的意思，林间的疏阔让视野比秋天开阔起来。透过这片树林的缝隙，哦，原来树林的那边是条盘山公路，黑色的路面，也似着了墨，只是那墨着得要比天空深一些，公路的那边依然是树林，掩映着几幢蓝色的小木屋。这景色，很有几分黄公望富春山居图的意境呢。

与秋天的伊萨卡相比，冬天的沟壑间少了淙淙的流水声。黝黑的岩石间，从前溪流的地方，垂挂着巨大的冰凌，有的冰凌有十几米长，像一把擎天的剑，闪着阴森森的光，守护在沟壑间。让人疑心那沟壑的深处是否正在上演白雪公主和七个小矮人的故事。

然而，冬日的严寒只能冰封住那些淙淙的小溪流，却不能阻挡那些巨大的瀑布，像碧波湖的水，在悬崖的一面，仍然像一群脱缰的野马，从冰面下狂奔而出，撒腿向下，在山谷间发出一阵惊天动地的轰鸣。

冬天的伊萨卡也不总是严寒，气候可以用变化多端来形容。昨天气温骤升，艳阳高照起来，让人恨不得脱了冬衣，穿上春装。今天的气温又断崖式地降下来，寒风凛冽，雪花飘舞。燕山雪花大如席，伊萨卡雪花比席大。顷刻间，积雪盈尺。你心想，等明天雪后天晴了，领着孩子去雪坡上滑雪倒是一个天赐的良机。可是，明天气温又回升了，且有雨，大雨哗哗而下，可怜一川厚厚的积雪，还在做着温柔乡的梦，就被雨水击打得零落不堪。你以为天气回暖了，可伊萨卡的冬天又不乐意了，她不能容忍你对

宋君已迈入大龄青年的行列，却一直未找到意中人，便在当地晚报上刊登了一则征婚启事。一时间，应征者电话不断，经过一番甄别和筛选，宋君对一个叫叶子的有些兴趣，决定跟她见个面。

在一家咖啡馆里，宋君刚在一张桌子旁坐下来，叶子就走了进来。见她风姿绰约，宋君满心欢喜，彬彬有礼地起身跟她握手。一番客套话后，叶子打量着风度翩翩的宋君，问道：“你的工作还好吧？”

“一毕业我就来到了现在这家传媒公司，”宋君回答说，“在公司里负责文案策划这一块，如今也算是轻车熟路了。”

“没有跳槽或转行的打算？”叶子随口又问。

“没有这个想法，我认为要想做精一件事，就得专心做下去。”宋君笑着说道。

叶子一脸认真地说：“说实话，你这工作态度，是我特别欣赏的，男人做事情就该持之以恒。我总觉得那些喜欢换工作的男人，在恋爱婚姻上，也会见异思迁，缺少定性。”

呷了一口咖啡，宋君说：“记得你跟我说过，你是做服装设计的，这工作很适合女性，做这职业的，在日常生活中也很注重美感吧？”

叶子淡然一笑，说：“一个成熟的女人，无论是做什么工作的，都应从生活中寻求美感。”

宋君频频点头，脸上满是笑意。

叶子又问道：“你看上去温文尔雅的，应该不是那种有暴力倾向的人吧？”

“长这么大，我还没跟谁动手打过架呢。”宋君冲她笑笑，又说：“一看就知，你也不是那种刁蛮的人。”

“我也见过那些个蛮横无理的女子，简直是枉为女人。”叶子搅拌着咖啡，又问道：“那你都有什么爱好呢？”

“我的爱好不多，挺喜欢看书。”宋君说。

“爱看哪些书？”叶子右手托着腮。

她的忽视，又对你露出真容，接连几天白雪飘飘，这回终于圆了你去雪坡上滑雪的梦。

来到伊萨卡的冬天，我忽然很理解，那些穿着运动短衫和短裤的老外们，为什么在冷冽的寒风中还要自虐似的长跑，假如他们不坚持锻炼、增强体质的话，如何能抵挡过去伊萨卡冬天变化多端的气温呢。

我尤其喜欢雪后初晴的日子，站在伊萨卡的一处高坡上，看康奈尔大学钟楼尖尖的顶，看不远处的卡尤加湖泛着银光。看脚下的积雪静静地铺展到黑色的公路边，我正感叹这黑和白的分明呢。突然跳出两只小松鼠，在洁白无瑕的雪地上寻寻觅觅一番，留下两行轻巧的蹄印，窜到一棵树上去了，弄得树上的积雪扑簌簌地落下。仿佛这积雪才是它们的诗笺。

雪后的天空，澄碧如海，朵朵白云，那是海滨度假地懒洋洋扬起的帆。晴空常常飞过一队队鸿雁，排着各种队形，不知道它们是不是要飞到我的祖国去。



觅得佳偶

孙长乐

“国外的，喜欢《瓦尔登湖》《追忆逝水年华》，还有卡夫卡和川端康成的作品，国内的比较喜欢古典文学。”宋君不假思索地说。

“爱看那些书的，必是有一定的文学修养，有文学素养的男士大都很有品味。”叶子又笑着说道：“除了看自己的专业书籍，我只是看一些生活社科类书刊。”

“女人嘛，喜欢那些有烟火味的东西很正常。”宋君说。

沉默片刻，宋君忍不住直言道：“我庆幸自己能遇到你，要是早认识你多好啊！”

叶子面有喜色：“好在我们总算相遇了。”

他们二人相谈甚欢，不知不觉，已过去了几个钟头。离去的时候，他们双眸相对，凝视着对方，两个人的手也握在了一起，好久都未松开。

几个月后，宋君和叶子步入了婚姻的殿堂。婚后，二人相敬如宾，步调一致，不但从未吵过架，甚至都不曾争论过什么，家里整天也是安安静静。在别人眼里，他们两个是一对令人羡慕的琴瑟和鸣的神仙眷侣。

一年后，宋君和叶子又匆匆办理了离婚手续。

周围人不明所以，纷纷探寻究竟。问宋君时，他说：“婚姻生活应该像海洋一样，有风平浪静的时候，也要有波涛汹涌的时候，否则，就乏味可陈，让人失去了激情。”

问叶子时，她又说：“围城里不怕有波澜，就怕像死水一潭，而在一潭死水里，是没有什么东西能够存活下来的。”